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699/10-1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號：CB1/PL/TP+FA/1

交通事務委員會及財經事務委員會 聯席會議紀要

日期：2011年3月18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

鄭家富議員 (主席)
張學明議員, GBS, JP (副主席)
*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劉江華議員,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 林健鋒議員, SBS, JP
* 甘乃威議員, MH
陳克勤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陳偉業議員

財經事務委員會委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主席)
陳健波議員, JP (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黃宜弘議員, GBS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SBS, JP
詹培忠議員

林大輝議員, BBS, JP
陳茂波議員, MH, JP

缺席委員 : 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

- * 石禮謙議員, SBS, JP
- 李鳳英議員, SBS, JP
- * 湯家驊議員, SC
- 黃成智議員
- *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 梁國雄議員

財經事務委員會委員

何俊仁議員
李國寶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方剛議員, SBS, JP
李永達議員
李慧琼議員, JP

- * 該議員亦為財經事務委員會委員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5
薛鳳鳴女士

列席職員 : 議會秘書(1)5
趙汝棠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10
盧惠銀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主席

陳鑑林議員表示他將主持這次聯席會議，因為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鄭家富議員已通知秘書處他不能出席這次會議。

II 跟進運輸業在取得保險保障方面面對的困難的有關事宜的未來路向

(立法會CB(1)1614/10-11(01)——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建議委任小組委員會研究與運輸業在取得保險保障方面所面對的困難有關的事宜)

2. 主席提到秘書處就這次會議擬備的文件(立法會CB(1)1614/10-11(01)號文件)，並邀請委員就下述事宜發表意見——

- (a) 應否委任小組委員會，研究與運輸業在取得保險保障方面所面對的困難有關的事宜；若委任小組委員會，應在哪個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及
- (b) 若決定委任小組委員會，該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時間表。

3. 劉健儀議員表示，若委任小組委員會研究有關運輸業的保險事宜，該小組委員會在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輪候名單上將排第五。因此，該小組委員會未必能夠在本屆立法會會期內展開工作。她建議委員可考慮以下3個方案：

- (a) 委任小組委員會及等待其展開工作；
- (b) 採用雙管齊下的方式，一方面委任小組委員會，同時繼續透過事務委員會跟進這個課題；或
- (c) 只透過事務委員會跟進此事。

4. 涂謹申議員及陳健波議員認為應委任小組委員會。陳健波議員補充，在內務委員會批准小組

委員會展開工作前，透過事務委員會跟進這個課題以避免減慢工作步伐，這實屬重要。

5. 主席接着向委員提出這個待決議題，而委員同意應在財經事務委員會及交通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聯合小組委員會，以跟進這個課題。

6. 主席接着邀請委員就聯合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發表意見。劉健儀議員表示，她同意立法會CB(1)1614/10-11(01)號文件附錄II所載的下述擬議職權範圍——

"研究與運輸業在取得保險保障方面所面對的困難有關的事宜；並在適當情況下，就解決有關問題的措施提出建議。"

7. 陳健波議員關注到擬議職權範圍或會令委員把焦點只集中於運輸業提出的問題上，例如缺乏保險公司經營有關業務，而忽略導致保險業虧損的因素。主席表示擬議職權範圍廣泛，足以涵蓋各項相關因素，包括保險業的經營困難。涂謹申議員提到立法會CB(1)1614/10-11(01)號文件附錄II的擬議工作計劃，並表示小組委員會將確定及研究導致運輸業在取得保險保障方面面對困難的因素。因此，小組委員會亦將研究保險業提出的關注。

8. 委員同意採納上述擬議職權範圍。

9. 主席表示，事務委員會將根據相關程序向內務委員會報告事務委員會委任聯合小組委員會一事。

III 其他事項

1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1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3月24日